石街办〔2023〕12号

石油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成立石油路街道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工作专班的通知

街道机关各科（队、站）室、各社区，辖区有关单位：

为加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切实做好燃气管网及户内燃气设施老化更新改造各项工作，经街道研究，决定成立石油路街道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机构及组成人员

组 长：李真真 街道党工委书记

李 渝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宋志国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成 员：街道经发办、应急办、物业办、规建办、执法大队、石油路市场监管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社区、重燃集团渝中分公司、凯源燃气西城分公司相关负责人。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在街道经发办，承担工作专班日常工作。宋志国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主要职责

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的安排部署和区工作专班的计划方案，统筹协调推进全街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各项工作。

街道经发办：牵头组织协调相关单位共同参与燃气安全装置加装工作，并加强与区经信委工作、燃气企业和施工单位的工作对接，及时调度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街道应急办：负责加强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安全督导检查，做好管线开挖和户内改造可能发生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置。

街道物业办：负责组织协调辖区各物业企业积极配合街道和社区开展更新改造工作，为施工单位提供必要的工作保障，做好对居民的宣传发动和解释工作。牵头组织各社区老旧物业中心完成老旧小区的更新改造工作。

街道规建办：负责配合区住建委，督促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管理单位落实户内燃气设施老化更新改造工作。

街道执法大队：负责做好对项目审批手续的监管，对项目涉及的道路开挖、占道、占绿等工作加强监督检查。

石油路市场监督管理所：依法对资质管理、特种设备等加强

监督检查；负责辖区内生产和销售领域的燃气安全装置产品质量监管；牵头推进燃气市政管道、燃气庭院管道、燃气立管中的燃气压力管道老化更新改造；负责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中燃气压力管道设备监督检验。

区消防救援支队：督促辖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开展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指导公安派出所、社区督促管理范围内单位用户开展燃气管道老化更新。

各社区：成立本社区工作专班，按照任务分工和工作进度，做好本社区内的项目实施工作；加强对居民用户安装政策宣传解读，对安装完成户数进行审核把关；做好社区群众意见征集及沟通解释工作。

重燃集团渝中分公司、凯源燃气西城分公司：负责依法落实燃气设施巡查责任和项目实施各环节中的质量安全管控措施等。加强施工作业环节的管理，做好指导、服务和通气验收工作。指导燃气用户安全用气，并对天然气设施定期进行安全检查，落实好加装燃气安全装置居民用户的通气验收工作。负责更新改造中的摸排建账，提供基础底数和技术支持。

三、工作机制

（一）定期会议制度

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按照“一周一调度，半月一研判，一月一验收”的要求，听取各社区工作进展情况汇报，调度工作推进情况，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

（二）定期通报制度

由工作专班办公室负责收集整理各社区每周完成进度，定期进行通报，及时督促相关单位强化协调联动，确保阶段任务按照完成；及时通报全区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典型问题、应对举措和安全稳定存在的风险隐患，做到防患于未然。

（三）定期会商制度

由工作专班办公室牵头，建立专班工作群，加强工作信息共享互通；每周各社区和施工单位进行会商，小结本周工作情况，确定下一步工作任务。各社区每周四18时前向工作专班办公室报送项目推进情况。

 石油路街道办事处

2023年2月10日